

彰化縣議會第 20 屆 4、5 次臨時會 第 1 次會議（議案報告、審計室說明決算審核報告） 摘要紀錄

時間：112 年 8 月 28 日 11 時 33 分

地點：本會議事廳

出席：如議員簽到簿

列席：

一、本會：林秘書長裕修、議事組陳主任三民、法制室黃代理主任于賓

二、縣府：王縣長惠美、陳秘書長逸玲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1、行政處長：吳蘭梅 | 14、主計處長：蕭秀瑛 |
| 2、計畫處長：施敏華 | 15、地方稅務局長：陳燕慧 |
| 3、青年發展處長：黃金樺 | 16、農業處長：邱奕志 |
| 4、人事處長：高上富 | 17、建設處長：劉玉平 |
| 5、政風處長：饒東傑 | 18、工務處長：副處長林孟宏代理 |
| 6、新聞處長：李俊德 | 19、水利資源處長：陳詔慶 |
| 7、民政處長：賴致富 | 20、城市暨觀光發展處長：王瑩琦 |
| 8、警察局長：張國雄 | 21、經濟暨綠能發展處長：湯國榮 |
| 9、消防局長：施順仁 | 22、交通處長：副處長許俊宏代理 |
| 10、社會處長：王蘭心 | 23、教育處長：蔡金田 |
| 11、勞工處長：何俊昇 | 24、衛生局長：葉彥伯 |
| 12、地政處長：蔡和昌 | 25、環保局長：江培根 |
| 13、財政處長：劉坤松 | 26、文化局長：張雀芬 |

主席：謝議長典林、許副議長原龍、涂議員淑媚

紀錄：林承伯

壹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議案報告：第 20 屆第 4、5 次臨時會議案（另附）。

報告人：林秘書長裕修

決議：送交大會審議。

二、審計室說明決算審核報告。

報告人：謝主任淑芬

決議：送交大會審議。

貳、審議事項：

議員發言要點：

針對縣政建設發言之議員：計有李俊諭議員、陳銄銄議員、賴清美議員、曹嘉豪議員、李成濟議員、楊子賢議員、周君綾議員等 7 位。

散會：13 時 30 分